

※重要文件請詳細閱讀

長榮大學 107 學年度轉學招生聯合招生正取生報到通知書

主旨：台端報考本校 107 學年度轉學招生成績合於錄取標準，謹通知報到相關事宜。

說明：

- 一、**『聯合招生』含日間部二年級所有學系/學程。**
正取生報到：採【現場報到唱名選系】，請注意時間，逾時視同自動放棄。
 - (一) **報到時間：請於民國 107 年 8 月 14 日（星期二）下午 1 時 30 分前須進入會場，會場入口於 1 時 30 分準時關閉，請正取生注意時間。（由於採現場依序唱名作業，等待唱名時間請考生務必體諒）。**
 - (二) **報到地點：本校行政大樓 6 樓國際會議廳。**
- 二、**注意事項：正取生未依規定報到時間辦理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由其他正、備取生依序遞補，考生不得異議。**
- 三、繳交資料或證件：
 - (一) **考試結果通知單影本（正本自行留存，遺失恕不補發）。**
 - (二) **暑轉生基本資料表（上網自行列印者，兩頁請印在同一張之正背面）。**
 - (三) **二吋相片 1 張（背面書寫錄取系級與姓名，平貼於“暑轉生基本資料表”正面之相片黏貼處）。**
 - (四)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黏貼於“暑轉生基本資料表”背面）。**
 - (五) **繳交學力證件：入學本校前之學歷為①專科者請繳交『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文件』正、影本，為②大學在學或肄業者請繳交『修業（轉學）證明書附歷年成績單』正、影本【不可用『休學證明書』代替】，其餘同等學力部分請參閱招生簡章之規定；尚未取得上述之學力證件者，可暫以填具『切結書』【印於本通知書背面】替代，惟最慢若於註冊前仍未能繳驗學力證件者，本校得取消其錄取資格。另外，③持外國學力證明文件者，應檢具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國外學力證件（含歷年成績證明）正本，並應附經公證之中文翻譯本及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核發之出入境紀錄。**

註：1.『修業（轉學）證明書附成績單』需回原轉出學校申請辦理（因各校所需作業天數不一，恐未必申請當日拿得到，請先去電詢問作業流程，並把握時間提早申請），原為本校學生者作法亦同。

2.報到當日請務必繳交原校之歷年成績單正本乙份【①必須包含所有修業學期之成績。②若轉入本校前唸過不只一間大學，則請繳交每間唸過大學的歷年成績單正本】，否則恐將影響自身抵免學分之權益。

 - (六) **健康檢查費 600 元整（報到當天由衛生保健組收取，請自備零鈔）。若入學前學力為大學校院者，可回原校調入學時所做之健康檢查報告書影本加蓋戳章，如此則可不必再繳交健檢費用，有疑問請洽本校衛生保健組，分機 1257。**
- 四、**正取生本人若不克前來時，可憑委託書【請上本校招生資訊系統網站（<http://admission.cjcu.edu.tw/>）「熱門連結」處下載列印】委託親友代為辦理報到作業。**
- 五、**註冊、選課、就學貸款、學雜費減免、兵役、學校宿舍申請、獎助學金等相關事宜，請上本校招生資訊系統網站查閱『轉學生註冊須知』及『暑轉生入學指南』或相關規定。**
- 六、**正取生請依『註冊須知』之規定辦理抵免學分，完成抵免學分作業後始可進行選課作業，抵免學分相關法規請參閱『長榮大學辦理學生學分抵免辦法』（本校註冊課務組網站）。未辦理抵免學分因而尚失權益者，責任自負。**
- 七、**本校入學服務處聯絡電話：06-2785123 分機 1809、06-2785601。**

長榮大學 107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